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ATIVE PHARMACEUTICAL BIOTECH LIMITED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有關暫停辦理股東登記之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就建議委任本公司核數師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一項手民之誤,並謹此澄清將不會就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因此,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附註(5)應全部刪除並以下文取代:

「本公司將不會為釐定出席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限而暫停辦理股東登記。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分處及過戶代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載於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為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補充,應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領航醫藥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蔣年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源興先生(執行董事)、 唐榕先生(執行董事)、李杰鴻先生(執行董事)、齊淑娟女士(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 非執行董事)、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金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